

全国电视频道全面清除虚假宣传医药广告

据央视新闻微信公众号 针对广播电视医药广告一度存在的虚假宣传、夸张夸大、用疗效作证明、宣传治愈率有效率等损害人民群众权益问题,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自2025年8月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集中整治,会同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制定专门工作

方案,采取投诉受理、监测排查、研判认定、督促整改等措施,加大处置力度,加强协同治理,确保对违规广告及时发现、准确识别、有效处理。截至今年3月底,全国电视频道已经全面清除虚假宣传医药广告。

下一步,广电总局将会同省级广电行政部门,持续开展监测排查,畅通电话、电子邮件、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广告投诉受理渠道,坚决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并通过加强法治建设切实巩固集中整治成果,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生鲜灯”为何屡禁不绝？总台记者实地探访

“生鲜灯”可让食品色泽更鲜艳,2023年相关部门已出台使用规范。如今,市场监管总局起草了《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严禁使用“生鲜灯”的公告(征求意见稿)》,对食用农产品销售者使用的照明设施等提出新的要求。目前违法“生鲜灯”是否依旧存在?

“生鲜灯”治理成效突出 但仍有漏网之鱼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大多数消费者都认为这类“生鲜灯”照明设备会让肉菜、卤制品的颜色失真,影响选购。

吉林省长春市市民栾先生说:“我的感受就是,被骗了几次之后,信任感也一下子降低了。现在每次去市场,我都得把肉拿到正常光线下看一看,或者说用手摸、用鼻子闻,看看新不新鲜才敢买。”

针对“生鲜灯”乱象,近年来各地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综合治理,推动生鲜和相关食用农产品“素颜”亮相,取得突出成效。

浙江省安吉县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流通监督管理科科长王军介绍,今年,每个星期都会对农贸市场、农批市场进行巡查,生鲜灯也是作为重要的一个检查内容在开展,其实大部分商户还是比较认可的。

辽宁省盘锦市东北新发地农产品供应链中心运营经理王君告诉记者,市场也配合监管部门全面排查整治,督促所有市场内的供货商把生鲜灯换成合规白光照明,目前市场内已全面杜绝误导性生鲜灯。

虽然“生鲜灯”治理成效突出,但是漏网之鱼依旧存在。近期,市场监管总局监测发现,仍有部分市场销售者还在使用“生鲜灯”欺骗误导消费者,扰乱市场秩序,危害食品安全。

记者在北京市朝阳区的部分大型农贸市场、连锁超市以及路边底商进行实地探访。在朝阳区一家规模较大的农光里市场,这里几乎所有熟食档、炸货档以及部分干货档口都使用不同程度的暖色照明灯,让食品看起来更加油光诱人。

部分档口还使用了不同颜色的照明灯,例如在一家熟食档口,凉拌菜上方使用的是类似紫色和白色的照明光源,而旁边的熟食托盘上方则是暖黄色的光源,让不同菜品呈现不同质感。

而在生肉档口,这里的情况则好很多,几乎所有的猪肉、海鲜以及牛羊肉摊位都使用统一造型和风格以及相同光源颜色的白色照明灯,但也有极个别商家在冰柜内部安装了暖色光源。

另外,在劲松社区、双井社区,记者还走访了四五家连锁超市和路边底商等,部分生鲜超市依旧在使用此前被多次曝光的红色或者紫色的“生鲜灯”,有的商家虽然冰柜上方是用的白色LED灯,但是冰柜内却安装了一圈淡紫色的“生鲜灯”,不仔细观察可能无法察觉。商家表示这里面的紫色生鲜灯是“冰柜自带的”。

除了连锁超市和农贸市场,熟食类、干货类的路边底商包括鸭脖、猪头肉、香肠、烧鸡以及瓜子、花生等商家,大多数都选择了不同颜色的光源,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消费者对于食物新鲜程度的判断。



△在北京市朝阳区农光里市场,部分档口针对不同食品使用了不同颜色的照明灯具

“美颜灯”仍在角落“发光”

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已经明令禁止使用改变生鲜真实色泽的照明设施。但根据总台中国之声记者的现场调查,“生鲜灯”“美颜灯”依然在一些角落继续“发光”,并没有完全绝迹。生鲜灯屡禁不绝的原因是什么,相关乱象如何破解?

记者在电商平台搜索生鲜灯、猪肉灯等关键词,依旧可以找到不少相关的商品和商家,商品的封面图片标注“新国标”“隐形红”,不少产品还有可以调节灯光颜色的款式,从全红到全白,可以自行调节或者自由组合。商品链接中,甚至细分出适合卤菜、猪肉、水果、牛羊肉等不同品类选项的灯光。

记者设法联系到广东省中山市一家生产销售“生鲜灯”厂家的负责人,对方表示“新国标”也就是2023年的新规出台后,他们也对售卖的“生鲜灯”进行升级,新款“生鲜灯”打着“隐形红”的噱头依然可以发出紫光。

红光增强肉类饱和度、蓝光抑制绿叶菜发黄、暖白光模拟焦糖色光泽——商家表示,针对不同食品可以购买和设置不同类型不同颜色的灯光,“对症下药”。

此次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关于严禁使用“生鲜灯”的公告(征求意见稿)明确,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教授、首届国家食品安全委员会咨询专家郑风田分析,相比2023年发布的管理办法,此次发布的新规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相关要求。

郑风田表示,新规更具体,比如必须使用白色的光源,包括不能用有色的灯罩、有色的塑料袋、有色的灯具外罩等会干扰消费者判断力的东西。

郑风田表示,近年来“生鲜灯”屡禁不止的背后是利益驱动、标准缺位、技术规避、监管缝隙和消费心理共同作用的结果。

郑风田表示,全国的销售农产品的地方非常多,数量非常大。第二,核心原因是“经济因素”,有些人认为使用“生鲜灯”后被惩罚的“机会成本”和得到的收益相比很划算。第三,可能农贸市场也没有太大的动力去进行严格监管。

针对“生鲜灯”问题,郑风田建议可以进一步补齐标准短板,加大对违法“生鲜灯具”的生产和销售打击力度。

郑风田表示,最核心的技术标准还是应该更具体一点,比如建立全国统一的技术标准,比如明确色温的标准、显色指数也就是Ra要大于90%、使用纯白色灯具、禁止有色灯罩,全国要统一技术标准。可以从源头上进行打击,禁止生产销售生鲜灯、美颜灯,相关平台也要加强监管,及时下架相关违法产品。

专家指出,集贸市场等销售场所可以统一更换灯具,减少个体商户自行使用非法灯具的可能性,而监管部门要加重处罚并实现常态化的巡查监管。

据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之声